

测绘成果目录汇交说明

一、软件下载

测绘成果目录汇交统一采用“甘肃省测绘成果目录汇交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汇交系统”）。用户登录甘肃省自然资源厅网站（<http://zrzy.gansu.gov.cn/content-8563.htm>），点击“甘肃省测绘成果目录汇交系统”下载软件，参照软件包中的《甘肃省测绘成果目录汇交系统使用手册》进行操作（如出现无法安装和使用的情况，请联系市州自然资源局将数据以 excel 格式添加在目录汇总表内）。

二、数据填报

测绘资质单位按照“汇交系统”设置的分类，结合本单位测绘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填报，力求数据真实、准确，尤其需要注意“单位信息”中“单位名称”和“所属地区”的正确填写。

三、数据导出

测绘资质单位将数据填写完成后，点击主页面“数据导出”选项，选择导出年份为“2019年”，点击“另存为汇交数据文件（上报时用）”，文件命名统一格式为“单位名称+2019年度测绘成果目录汇交数据文件.ch”。请严格按照要求导出命名文件，未按要求提交会被系统作为无效数据处理，视为未汇交。

四、数据导入

市（州）自然资源局参照《甘肃省测绘成果目录汇交系统使用手册》“（4）.数据导入”部分，将测绘资质单位上报的目录汇交数据文件（单位名称+2019年度测绘成果目录汇交数据文件.ch）导入系统，点击主页面“数据导出”选项（不要修改年份），点击窗口上的“下载 excel 表格（打印时用）”将数据统一导出为 excel 格式的目录汇总表，在目录汇总表中将日期修改为2019后打印。

五、数据汇交

（一）承担省级基础测绘项目的厅直属事业单位，将纸质版目录汇总表报厅地理信息管理处，电子版（单位名称+2019年度测绘成果目录汇交数据文件.ch）发送至目录汇交专用邮箱 zrzydxhj@163.com。

（二）其余测绘资质单位将成果目录汇交到单位所在地市（州）自然资源局，省外来甘作业的测绘资质单位将成果目录汇交到项目所在地市（州）自然资源局。

（三）各市（州）自然资源局按期将资质单位汇交的电子版数据（单位名称+2019年度测绘成果目录汇交数据文件.ch）和目录汇总表统一打包命名为“××市（州）+2019年度测绘成果目录汇交数据文件.rar”发送至目录汇交专用邮箱 zrzydxhj@163.com。